

彰化縣和美鎮新庄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貳、評鑑目的

- 一、發展並改進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以確保課程與教學之成效與品質。
- 二、檢討學年或學期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 三、改進課程計畫，提昇學習成效，達成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

參、評鑑原則

本課程評鑑遵循客觀公正、多元參與、動態修正與實用導向原則。透過量化與質性指標，廣納親師生意見，以客觀數據優化教學品質，落實課綱精神並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肆、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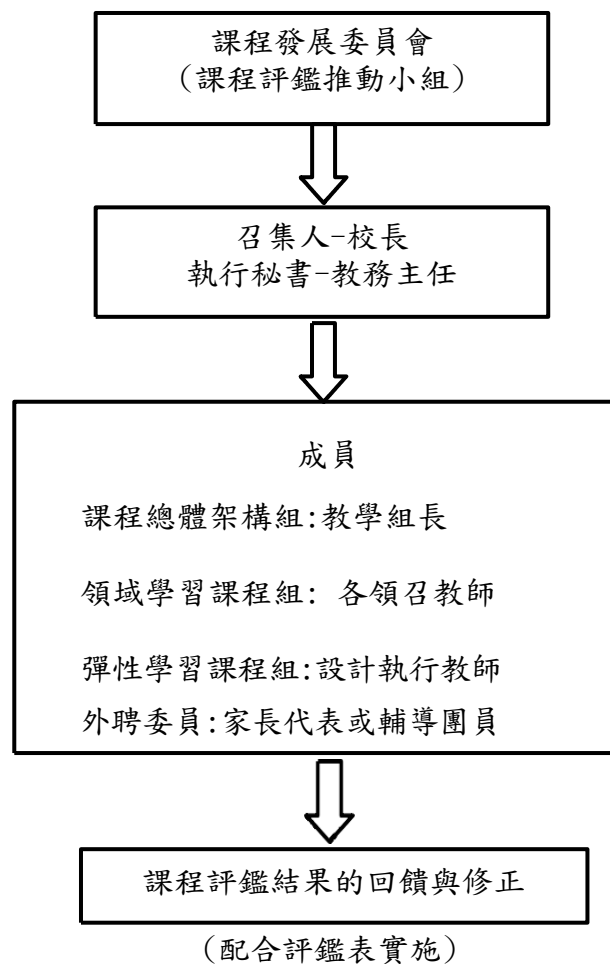
評鑑聚焦學生的學習成效與核心素養；教師的教學設計、專業實踐與班級經營；以及學校的課程規劃、資源整合與行政支持，全面檢視課程落實成效。

伍、評鑑人員與分工

- 一、組織：以課程發展委員會為主，下設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三組，協助各項課程評鑑事務。
- 二、成員：請參考組織分工圖表
 1. 校長為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暨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或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員。

2. 各學年教學團隊教師、領域教師、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協同評鑑。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及學校經費情形，另聘外部委員或邀請鄰近學校教師或輔導團員參與評鑑工作。

三、組織分工：



陸、評鑑資料蒐集方法

採多元方式實施，以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檢核表、問卷調查、觀察、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方式進行。

工具與指標：說明如雙項細目表(附件一)

(一)課程評鑑之規劃：包含學校課程評鑑計畫及預計使用之表件工具

(二)課程評鑑之結果：含本學年「課程設計」(附件二、三、四)及上學年「課程準備與實施」(附件五)與「課程效果」(附件六)之評鑑結果。

柒、評鑑工作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學習領域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期程規劃如下：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 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3. 實施階段：每年 9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
4.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

二、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

1. 課程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2. 課程準備與實施階段：每年7月1日至8月31日。
3.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三、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捌、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

一、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二、修正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學習領域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三、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四、修正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五、修正校訂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自編教材與教學實施。

六、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七、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八、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九、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玖、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和美鎮新庄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整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 科目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						

	課程		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課程實施	邏輯 關聯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發展 期程	12.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發展 期程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 實施 準備	13. 師資 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 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材 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 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學 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 程 效 果	領 域 / 科 目 課 程	19. 素 養 達 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 續 發 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 性 學 習 課 程	21. 目 標 達 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 續 進 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 體 架 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 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學校特色課程] 評鑑

- 一. 評鑑對象：(課程名稱)
- 二. 評鑑層面：設計、實施、效果
- 三. 執行歷程
- 四. 反思與回饋

課程評鑑雙向細目表~實施工具

	課程總體架構		彈性學習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評鑑人	評鑑時間	評鑑人	評鑑時間	評鑑人	評鑑時間
課程設計	(附件二)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		(附件三)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評鑑表		(附件四)教科書評選	
	課發會	5-6月	開課社群、領域或學年小組	5-6月	領域	4-5月
課程實施準備與課程實施			(附件五) 課程準備與實施評鑑			
			開課社群、領域或學年小組		12-1月	
課程效果	(附件六)課程效果評鑑					
	課發會、開課社群、領域或學年小組			5-6月		

彰化縣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設計評鑑表

評鑑重點	品質原則	檢核評估			
		極佳	佳	尚可	待改善
一、 教育 效益	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3.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獲致高學習效益。				
二、 內容 結構	4. 應內含背景分析、課程願景。				
	5. 應內含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				
	6. 應內含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7. 應內含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				
	8. 應內含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9.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應符合課綱規定。				
三、 邏輯 關連	10.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能與學校發展相連結。				
	1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能與學校所在社區文化相連結。				
	12. 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四、 發展 過程	13.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能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14.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優缺點說明					
評鑑者 簽名				年 月 日	

◎參考107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06766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彰化縣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評鑑表

評鑑重點	品質原則	檢核評估			
		極佳	佳	尚可	待改善
一、學習效益	1. 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身心發展層次。				
	3. 教材內容與活動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				
	4. 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二、內容結構	5. 課程計畫內含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等。				
	6. 課程計畫內含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7.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8. 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三、邏輯關連	12. 課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3. 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四、發展過程	14. 呈現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5. 規劃與設計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				
	16. 規劃與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優缺點說明					
評鑑者簽名			年 月 日		

_____領域_____科_____年級

◎參考107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06766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彰化縣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教科書評選表

領域_____科_____年級_____

面向	評 選 指 標		出版公司			
一、 教材 內容	1. 符合課程總綱核心素養、領綱素養、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2.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3.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圖表的編排、使用適切。					
	4.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5. 內容選材能顧及重大議題的多元性。					
	6. 內容份量適當，符合課程需要。					
	7. 教材內容的編寫符合新知識的發現與社會的變遷。					
二、 教學 與評 量設 計	8. 提供教師多樣的教學活動設計。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12. 習作內容能配合課本之教學活動，份量、難易度適中					
三、 物理 屬性	13. 版面設計均衡對稱、調和美觀。					
	14. 圖片活潑化、生活化，符合教學目標。					
	15. 印刷品質與紙質良好，不反光。					
	16. 裝訂堅固安全，妥善耐用。					
四、 配合 事項	17. 教師手冊提供教學相關的參考資訊，編排清楚、索引容易。					
	18. 能提供相關軟體，配合教學及評量使用。					
	19. 出版公司具備修訂的能力與責任、提供完善的售後服務。					
	20. 出版公司有課程與教學的網站，提供對話的管道。					
總分	滿分為100分					
排序						
優缺點 文字 敘述						
備註： 1. 依國民教育法第8-2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教科圖書，由學校校務會議訂定辦法公開選用之。」2. 請將課本、習作及教學指引一併評選以求客觀公正。 3. 每項請依(極佳5、佳4、尚可3、差2、極差1)給分，最後統計總分。						
領域		冊 次	學年度第 ____年級第____冊	學期	評選者 簽名	年 月 日

彰化縣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課程實施評鑑表

☐領域學習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課程名稱		年級	版本	冊別	第 冊
年級		年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		任教科目			
面向	評鑑重點	評鑑項目	評鑑結果		補充說明
規劃與實施	師資專業	1. 專業師資人力足以勝任教學	☐ 優 ☐ 良 ☐ 可 ☐ 差		
		2. 教師參加專業研習與成長活動，熟知課綱教材內容	☐ 優 ☐ 良 ☐ 可 ☐ 差		
		3. 符合課程計畫	☐ 優 ☐ 良 ☐ 可 ☐ 差		
		4. 符合教學進度	☐ 優 ☐ 良 ☐ 可 ☐ 差		
	家長溝通	5. 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及家長說明課程計畫	☐ 優 ☐ 良 ☐ 可 ☐ 差		
	教材資源	6. 運用教學資源	☐ 優 ☐ 良 ☐ 可 ☐ 差		
		7. 妥善規劃場地與設備	☐ 優 ☐ 良 ☐ 可 ☐ 差		
	學習促進	8. 規劃相關活動促進學習	☐ 優 ☐ 良 ☐ 可 ☐ 差		
	教學實施	9. 教學促成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	☐ 優 ☐ 良 ☐ 可 ☐ 差		
		10. 教學採多元策略、重視適性化	☐ 優 ☐ 良 ☐ 可 ☐ 差		
11. 其他 ()					
分析與回饋	評量回饋	1. 評量設計符合多元評量方式	☐ 優 ☐ 良 ☐ 可 ☐ 差		
		2. 評量設計能掌握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	☐ 優 ☐ 良 ☐ 可 ☐ 差		

	3. 教材難易程度	☐ 優 ☐ 良 ☐ 可 ☐ 差 ☐ 優 ☐ 良 ☐ 可 ☐ 差 ☐ 優 ☐ 良 ☐ 可 ☐ 差 ☐ 優 ☐ 良 ☐ 可 ☐ 差	
	4. 學生學習反應		
	5. 學生評量效果(可搭配試題分析討論)		
	6. 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如補救教學、分組合作學習等)		
	7. 其他 ()		
評鑑者 簽名			年 月 日

彰化縣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課程效果評鑑表

☐領域學習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課程總體架構

一、課程效果評鑑表

學習領域		實施年級	
填寫時間	年 月 日	填寫人	
品質原則		評鑑結果	補充說明
1. 領域/科目課程核心素養達成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2. 領域/科目課程學習重點精熟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3. 議題融入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4. 領域/彈性教學評量方法之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5. 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課程目標		☐ 優 ☐ 良 ☐ 可 ☐ 差	
6. 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適切性且能與實務教學進程相符		☐ 優 ☐ 良 ☐ 可 ☐ 差	
7. 領域/彈性教學進度安排適切性且能與實務教學進程相符		☐ 優 ☐ 良 ☐ 可 ☐ 差	
8. 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9. 領域的運作良好並具備專業對話氛圍且能提出改善教學策略以提升學習成就		☐ 優 ☐ 良 ☐ 可 ☐ 差	
10. 教材或教科書使用後之能切合學習需求		☐ 優 ☐ 良 ☐ 可 ☐ 差	
11. 自編教材內容使用後能切合學習需求		☐ 優 ☐ 良 ☐ 可 ☐ 差	
12. 學校活動與課程計畫搭配良好		☐ 優 ☐ 良 ☐ 可 ☐ 差	
13. 主題教學實施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14. 領域內教材銜接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15. 教學資源應用適切可行		☐ 優 ☐ 良 ☐ 可 ☐ 差	
16. 補救教學與差異化教學之成效符合預期		☐ 優 ☐ 良 ☐ 可 ☐ 差	
17. 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成效		☐ 優 ☐ 良 ☐ 可 ☐ 差	
18. 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結果展現能適性教育特質		☐ 優 ☐ 良 ☐ 可 ☐ 差	

19. 其他		☐ 優 ☐ 良 ☐ 可 ☐ 差	
評鑑者 簽名		年 月 日	

二、檢討與省思（本學年各項教學活動或教學主題之實施成效）

主題或活動名稱	實施方式	有助於提升學生哪些能力

彰化縣縣立新庄國民小學115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 科目 課程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